

首都师范大学关于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报考的公告

根据教育部《2018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公告》文件要求，
我校 2018 年硕士研究生网上报名报考点的选择规定如下：

1、应届本科毕业生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区、市)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2、报考我校单独考试的考生，应选择“首都师范大学”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3、公共管理专业学位考生和其他往届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特别提示：只有在北京高校就读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工作（或户口）所在地为北京市的往届生、报考我校单独考试的考生方可选择“首都师范大学”作为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其中，非京籍且在北京工作的选择我校报考点的往届考生，现场确认时须提供与网上报名填报的工作单位名称一致的工作证明。

凡不按规定选择报考点者，我校不予办理现场确认手续，后果自负。

特此公告。

首都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2017 年 9 月